





曙光照亮·職場弱勢
新事社會服務中心50週年

服務成果

新事社會服務中心

服務成果和具體事蹟

壹、勞工服務

勞工服務的啟蒙者－古尚潔神父

(一) 發展脈絡

古尚潔神父在1956年來台灣，並在1962年時在台北晉升為神父，爾後到美國研修勞工問題和工運工作，種下日後為勞工服務的種子。

在1971年，古尚潔神父在新竹社會服務中心成立「勞工關係研究室」。隔年，勞工關係研究室由新竹遷到新莊輔仁大學神學院借其院舍辦公。在研究室遷移後，古神父也致力推動全國總工會與國際接軌。經古神父的奔走聯繫，亞洲勞工兄弟總工會 (BATU) 積極回應，於5月研究及教育院院長馬丁先生來台接洽；7月秘書長JUAN TAN親自來台訪問全國總工會，並邀請加入世界勞工聯合會(WCL)。

在1983年，辦公室三度搬遷，「勞工關係研究室」遷入現址，以天主教教宗良十三的社會文告「新事通諭」命名為「新事勞工中心Rerum Novarum Labor Center」。1985年耶穌會省會長同意新事勞工中心成為「亞洲勞工兄弟總工會」在台灣的聯絡辦事處據點。1989年3月更舉辦了「外籍神父從事勞工服務

問題面面觀」座談會。1992年6月經法律服務組輔助籌備的「中華民國關懷工傷者協會」正式成立，成為全國性的關心工作傷害者的團體。

(二) 勞工服務

● 外籍移工

在1985年開始為外籍移工服務。菲律賓外籍移工主日彌撒後，來中心請古神父幫忙處理雇主扣留護照問題

● 勞工法律服務

而在1986年3月也成立了「勞工法律服務組」，直接服務勞資爭議個案，免費提供勞工法律訴訟服務，解決勞資爭議。

● 工會幹部講習班

1973年8月24日至9月2日，古神父成立的勞工關係研究室與「台灣省總工會」合辦第一期「工會幹部講習班」，並邀請「亞洲勞工兄弟總工會」、研究及教育院院長馬丁先生臨班指導。在往後十年中，工會幹部講習班先後共辦理45期，參加人員多達2,429人！

● 團體工作

因為職工青年會的老會員渴望有團體，古神父以新事資源協助，經一年多的籌備過程，至1986年，古神父協助成

立成人職工團體。

● 勞工安全衛生服務

1988年六月成立「勞工安全衛生組」，提供職災勞工服務、勞工安全教育與職業病預防服務，由田明慧醫師負責，隔年元月鄒逸蘭醫師加入團隊，劉益宏醫師參與志工服務行列。

貳、職災服務

一、投入服務的核心行動

(一) 職災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當勞工發生職業災害或罹患職業病時，勞工及其家人都會頓時面臨各種問題，通常勞工本人是家庭的主要經濟來源，造成家庭頓失經濟收入，又同時面對龐大的醫療開銷、照顧議題等，若牽涉嚴重的傷病，不但還伴隨著漫長的復健過程，更會產生法律權益的糾紛，另外勞政、衛政、社政等資源分散，勞工難以取得資源申請管道。當勞工欲爭取職災權益，也會面臨工作受傷蒐證、雇主逃避責任等問題，導致勞工求償困難。因此，本中心自1985年就開始為職災勞工提供法律服務，而後來經過服務經驗累積，發現職災勞工不僅有法律需求，更會遇到多重困難，到1996年開始擴大到職災勞工個案管理服務，以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經濟、醫療、法律及資源連結等服務，期待透過全人及家庭的支持，以避免職災勞工落入更複雜的困境，能透過資訊提供、權利意

識的覺醒，並運用優勢觀點社會工作，讓勞工及其家庭重建生涯規劃，能再次恢復功能，返回社會。

1. 心理重建：

為支持勞工及其家屬適應生命重大事件，避免落入情緒失控或其他失落反應而造成傷害，社工員致力關懷與陪伴職災勞工及家庭面對傷後不同階段之任務，期望透過服務讓勞工渡過急性期及緩衝期的失落與焦慮階段，並給予充權，培力勞工有能力解決自身問題，重新恢復社會功能，日後可重返社會，並回饋他人。

2. 醫療服務：

社工員會陪同勞工前往醫院回診或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就醫，讓個案漸漸了解該如何與醫生溝通、開立診斷證明書、整理就診所需資料、及運用醫療體系資源等，讓職災勞工有能力取得所需的醫療服務外，也能順利爭取自身權益。

3. 法律服務：

社工員在提供服務開始，即對職災勞工提供勞基法、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法律權利義務的資訊，並在任務進程中，依照每位勞工不同的需求，陪同調解、申請律師扶助、陪同至法院開庭等，除了減低勞工面對司法的焦慮，緩和面對與雇主爭執、一再回憶受傷情境的情緒壓力，社工員也確保司法過程中勞工能有足夠平

等資訊，了解自身處境和權益，有能力為自己做每一個決定。

4. 資源連結：

社工員致力依照每位勞工及家庭不同的狀況，聯繫所適合的資源介入，以求先穩定家庭整體需求，避免產生更多社會安全問題。

(二) 職災勞工支持性團體服務

為使不同的職災勞工及家庭可彼此互動，刺激同質性交流，彼此支持與互相學習，每年度會規畫不同的知能培力、社會適應、職涯規劃等團體活動，期望透過團體活動讓職災勞工了解自身權益、獲得心理支持，啟發自助助人的精神。

(三) 職災勞工權益宣導服務

職災勞工包含很多不同的社會身分，包括原住民、新住民、單親家庭（父或母）、外籍移工等，都是社會上弱勢族群的一部份，為提升他們對自身權益維護之意識及權益知能、減少職災發生風險，每年度皆會規劃到不同單位進行職災宣導服務。其中，考量職災勞工發生事故，第一個接觸的必定是就醫單位，故又以醫院單位社工室最為頻繁，也建立醫院與中心合作的轉介機制。另外，同時也到各教會、原住民活動、外籍移工聚集地、其他社會服務單位等進行宣導。

二、服務至今累積的具體成效

(一) 職災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統計自1995年至今，提供超過1,308位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深入的陪伴、傾聽與個案服務支持，即在社工員接案之時，定會院訪或家訪，一開始就向案家說明勞保給付的申請、勞基法第五十九條之權益、勞資爭議調解等有關於職災事件能提出的補償或賠償，皆仔細解釋內容使案家了解，至今接受服務個案成功爭取超過合計新臺幣106,137,591元職災補償金，成為職災勞工和家庭傷後重要的經濟安全保障。

至今，社工員仍致力與北區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各縣市政府勞工局、勞保局、家庭服務中心、法扶基金會等其他公私部門合作，若案家符合其他社會救助，社工員即會評估協助申請相關救濟，讓案家能在不同階段得到最適切的社會資源，緩和家庭各種壓力。

中心職災社工員長期與個案站在平等關係上合作，給予關懷、肯定，從接案開始，一直與案家密切聯繫，並一同討論處理職災後續行動，職災勞工在心理障礙中，最重要的是適應及克服壓力，但往往這也是最困難的挑戰，而社工員的服務即在給予職災勞工及案家穩定且正向的支持，協助案家紓解因面對職災事故的龐大壓力，減低職災勞工自殺、自傷、與家庭衝突等行為，進而才能建立新的生活，並幫助其他有需要的人。

(二) 職災勞工支持性團體服務

統計自1995年至今，辦理超過69

場次831人次的職災勞工團體服務，曾邀請過義務律師、心理諮商師、勞保局專委等專家為職災勞工說明各項權益，並進行心理調適等活動，又辦理各種勞保給付知能團體、生涯規劃團體、理財規劃、趣味旅遊活動等，藉由團體活動促進職災勞工及家庭成員之間的互動與經驗交流，改善情緒困擾、人際技巧與家庭關係，提升職災勞工傷後社會適應能力。

(三) 職災勞工權益宣導服務

統計自1995年至今，辦理超過60場次1,592人次的宣導活動，包括針對北區各醫院社工室，向醫院社工宣導職災勞工權益，以保障第一時間在就醫的過程中，就能開始在診斷證明、醫療陳述等細節上確保各種蒐證。又，每年都安排參與不同原住民活動如豐年祭、原住民音樂節中進行原住民勞工宣導；至臺北車站及教會等外籍移工聚集地向移工們宣導，合計影響人數超過711人。

參、原住民服務

一、投入服務的核心行動

(一) 早期人才培育-

竹東原住民青少年課後翻轉學習

2004年七二水災及艾利風災，部落災民國中生紛紛到竹東就讀，課業與平地人有巨大落差，應部落原住民家長的請求，給予原住民青少年在課後的陪伴與課業輔導，協助原住民青少年在課業

的穩定學習與身心安頓，以順利進入高中職繼續就學，同時避免在外遊蕩滋生事端、遠離罪惡誘惑，於是本中心在新竹縣竹東鎮成立服務工作站，提供原住民青少年課後陪伴，迄今15年來共協助約1700位來自尖石鄉、五峰鄉、竹東鎮、橫山鄉的原住民孩子。透過與部落教會神職人員、部落國中小老師、部落機關團體、各教會建立合作關係，本中心累積多年經驗，能妥善的關注部落的需求和持續的服務，在原住民部落裡我們的服務深受信任和配合，中心更意識到服務部落的使命。

1. 課業輔導：

聘請課輔老師及志工為原住民青少年學生做課業輔導，並連結平臺提供學生以電腦視訊方式與老師做一對一的課業輔導。協助原住民青少年穩固學科基本能力完成回家功課，協助改善在課業上的困惑及不良的學習態度，課輔班學生國中畢業後升高中職100%。

2. 關懷陪伴及訪視：

陪伴關懷遷（寄）居都會區原住民國中學生，課後學習活動讓孩子身心靈安頓，降低無人照應後，流連不良場所及幫派吸收的情事發生。做親子間的橋梁，協助親子之間的溝通，降低親子間的衝突與隔閡，並提供孩子的學習情形以安定部落家長的心情。

3. 原住民高中生獎助學金資源連結：

原住民家庭經濟狀況普遍低於一般收入，多數家庭無法負擔孩子升上高中的學費及生活開銷，讓孩子提早就業或回部落工作。中心尋求資源連結海內外募款，提供補助原住民高中生註冊費及生活費，讓孩子無後顧之憂，能順利完成高中職學業，提升原住民的學歷及知識。

4. 生活關懷與物資連結：

部落家庭生活困頓，家庭人口眾—200物資匱乏，生計困難，家庭經濟支柱以打零工或農務維生，生活收入經常受天災影響而不穩定。中心連結資源，募集物資協助發放（包含米麵、油鹽、冬衣、棉被、學用品、奶粉、尿片等），以改善、安頓部落家庭生活。

5. 拓展原住民青少年學習視野：

安排多元學習課程及活動如：3D列印、禪繞畫、學實驗、理財課程、兩性課程、圓夢活動、國標舞、自我探索、生涯規劃、社區服務等，提供各類學習課程與活動讓原住民青少心靈安頓，強化專注力發揮創意，學習團結合作、尊重與包容，關懷服務弱小，並拓展學習視野與發揮潛能。

(二) 部落產業輔導與建立銷售管道

自1996年中心密切陪伴原住民奮鬥後，就發現大部分原住民是存款不足或月光族，在山上部落務農的原住民勤懇工作，收入仍是有限，因此農民都是到處打工、身兼數職，捨不得投資、捨不

得參加農產培訓，長久下來，農作管理與生產就無法進步，影響到農產品質，甚至產量銳減。惡性循環之下，收益更少。

部落原住民小農另一脆弱點是不會行銷、不會記帳管理，也沒有資金投入行銷，因此都只有靠大盤批發商去收購，收入有限，常需要依靠政府補助甚至救助。

中心藉著1999年921地震重建服務後，選擇從南投仁愛鄉著手，先經過田野調查，而選擇深山小部落小茶農一起計畫，中心引介專家與資源去輔導茶農茶產業的提升品質與產量，再協助建立多種銷售管道，以增加收益，走出困境，期望部落小農能夠從產銷茶葉而產生自尊與自信，不再需要救助。

2004年尖石鄉艾利風災後，2005年山上的修女及神父懇請本中心協助後山部落小農，在臺北都會區直接販售他們年度最大宗經濟作物水蜜桃，中心使農民除了批發途徑外，增加多元管道銷售，收益增加。透過平臺開發大臺北地區及新竹科學園區市場客群，將水蜜桃直接銷售給消費者，過程中給予果農行銷知識及提升品管技術及包裝能力，拓展客層提升銷售量及獲利，改善原住民果農的品質、包裝、誠信、服務後，減少客訴，穩定基本客群，協銷平臺也免去中盤商的剝削，讓獲益由果農及消費者雙方共享。

(三) 原住民就業服務

1997年中心積極拓展原住民服務工作，在臺北成立「都會原住民就業服務組」，媒合原住民到公共工程（高鐵、捷運）工作，深入山區部落，從北到南舉辦「原住民工作向上營」，教導原住民就業準備、如面試的服裝儀容、應答口條、職業安全與勞動契約判讀，以保障勞工權益。

為開拓部落原住民就業機會，深入原鄉部落，收集全臺原住民經營的民宿，撰文推薦集結成冊，於2004年1月出版，並架設網站，行銷部落原住民民宿，導覽遊客到部落深度體驗之旅，保護山林，也創造部落就業機會。

1999年921大地震在南投造成重大傷害，為協助部落災後重建，開啟了新事設立原住民工作站的新頁，2000年1月在南投埔里成立「新事社會服務中心原住民工作站」，協助原住民維持生計，承接勞委會中區職訓中心委託中彰投地區原住民就業服務，持續到2009年底。服務項目包括：

1. 就業媒合。
2. 開拓就業機會。
3. 協助受排擠、資遣原住民申訴、協調、調解。
4. 教育訓練：至社區、原住民教會、部落進行勞基法、工作守則、權利義務及社會資源運用宣導訓練。
5. 「8100億元臺灣啟動公共工程」原

住民求職意願調查。

行政院勞委會為配合重大工程停用外勞政策，將有工作機會釋出，進行原住民求職意願調查。本中心就輔員將調查表傳真至各地原住民團體、聚會場所，請聯絡人廣為宣傳；就輔員並親自參加豐年祭、拜訪原住民家庭、集會據點，總計收集857份調查表；也因此中心被評定為2000年度臺灣地區就業服務績優單位。

(四) 捍衛原住民工作權

1. 1997-2005年陳情、檢舉公共工程徵才廣告、程序、徵才方式等忽略原民主體特性，對於原住民不公，造成失業。

2. 1999-2002年抗議廠商為了廉價勞工，雇用外勞排擠本勞，加班、層層轉包小廠商，使原住民沒有工作保障。

3. 1999-2005年倡議政府就業媒合、職業訓練關注原民需求而設計，勞委會推展到全國各區就業服務站聘用原住民專人服務。

4. 2001-2005年倡議就業性別平等(行業、薪資、外貌)。

5. 2002-2004年倡議原鄉工作機會。

6. 與立法委員合作施壓立法保障原民工作權。

二、服務至今累積的具體成效

(一) 早期人才培育-

竹東原住民青少年課後翻轉學習

1. 自2005年竹東工作站成立以來，

已服務超過1,700名原住民青少年，學期中每周提供三個晚上的課輔服務，強化學生英文/數學/自然科學的基礎能力，招募清華大學、交通大學學生及社會專才加入課輔行列，強化原住民青少年基本能力，完成回家功課，能按時交作業。80%學生穩定出席在團體裡學習，75%的學生學業進步提升學習自信，100%學生畢業後選擇繼續升學。15年來陪伴的原住民青少年已步入社會就業或成家，不乏服務警界、軍旅、餐旅服務業、修車業、部落務農等，分布社會各階層。

2.獎助金資源連結，協助267人次申請高中生清寒獎助金，每學期補助註冊費，減輕原住民家庭的經濟負擔，降低因付不出學費而輟學的機率。補助189人次清寒國高中生的生活津貼，讓清寒原住民青少年免於飢寒交迫無法專心向學，順利完成高中學習，獲得知識及技能的提升。

3.個案服務：針對特別需要的個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超過1,085人次，提供訪談、訪視、關懷、就醫、穩定情緒、學校溝通、生活照顧等管理與陪伴，協助原住民青少年釐清問題與找尋解決方式，並穩定情緒找到出口。

4.部落培力活動：在五峰尖石部落執行親子溝通、理財規劃、法律扶助與宣導、文化巡禮、部落社區服務等活動150場，服務近3,105人次，提供部落家

庭學習溝通技巧、理財規劃及解決卡債問題，改善家庭的互動關係及生活上法律問題解答，提供卡債還款協商方式及生活技能的提升。

5.多元學習培力，讓原住民青少年學習到不同的技能層面，目前已辦理超過608場次的學習活動，參與的學生多達7,502人次。在多元學習中活動中，學生可以利用科技平臺加強課業，在3D列印創意設計上發揮潛能，建立自信；禪繞畫學習穩定學生心性、提升專注力；畫作發表提升學生的自信與驕傲。6場的圓夢活動中，讓學生跨出舒適圈，規劃自己的夢想去執行實現，學生充滿鬥志，互相團結合作齊力完成。

6.弱勢家庭服務：連結資源提供民生物資幫助，共計服務近273戶次部落家庭。提供各類民生物資等解決生活基本需求，穩定部落弱勢家庭生活免於飢寒交迫。

(二) 部落產業輔導與建立銷售管道

1.1999年投入陪伴、輔助南投部落茶葉產業發展，培訓茶農提升茶園管理知識與方法，藉由輔導茶農轉型有機茶及無毒茶葉，茶農順利取得有機茶葉認證證書，建立「阿朗茶」品牌，協助通路行銷，部落原住民茶農經濟生活改善，重建部落，保護好山好水，保障消費者安全品茶。

(1)2002年本中心輔導產銷之「阿朗茶」，其包裝獲設計採買誌「2012設計

大賞臺灣味新設計」獎。

(2)2010年本中心輔導產銷之「阿朗茶」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0原住民嚴選十大伴手禮」。

(3)2010年本中心輔導產銷之「阿朗茶」禮盒組獲臺灣觀光特產協會「臺灣百大觀光特產認證」。

2.服務部落水蜜桃果農成立協銷平臺協助售賣水蜜桃，以提升家庭經濟收入改善生活。16年來共服務部落果農近515人次，每年產值向上提升，果農收益增加，協助開發大臺北地區及新竹科學園區客戶穩定成長，連結果農與客戶間的信任與訂購習慣，提升果農的生產技術及知識，翻轉部落經濟。

(三) 原住民就業服務

1.埔里工作站2000-2004年就業服務成效：原住民失業者找到工作超過預定的目標，共媒合1350人，有500人就業。

2.都會區原住民就業服務2000-2011年統計：求職人數共計4,483人，面談共計3,463人，成功就業共計2,228人，職訓人數57人，拜訪次數235次，教育訓練32次，檢舉與調解99次。(平均每個案需要7~10次的聯絡、拜訪及陪同求職和就業。)

3.開發就業機會統計：開發廠商家數共計66家，開發就業機會人數共計3,960人，電話聯絡廠商次數共計264次。

4.2000年獲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八十九年度臺灣地區就業服務績優單位」獎。

5.2001年獲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第五屆促進原住民社會發展有功團體」。

肆、移工服務

一、投入服務的核心行動

「對移民工人和對社會中其他有關工人，應用同一標準...移民遭遇到壓迫的環境時，更不應該受到剝削。」(天主教教宗若望保祿二世《論人的工作》通諭 23節)

中心秉持天主教會的理念：優先選擇窮人，在現代社會中評估我們社會上的弱勢、邊緣人、窮人等，而關切全球的議題，也就是移工是公認的現代奴隸，在各國都處於被忽略、被仇視甚至被剝削的群體。移工議題也是中心的母機構耶穌會的全球及亞太區優先關懷的議題之一。

(一) 設立全國第一個外籍移工庇護中心：

2002年成立全國第一個女性外籍移工的庇護中心迄今，庇護中心不僅提供臺北市女性外籍移工於發生各種勞資爭議或迫害之際，安頓身心，並以培力(empower)外籍勞工內在自我價值感的提升和再就業為首要目標。因此外籍勞工暫居於庇護中心期間，除爭議協處、

法律服務、心理輔導、協助就醫等服務之外，更提供職能教育、權益倡導、休閒娛樂、文化交流等服務，讓來自不同地域、國籍、種族、語言、宗教信仰、社會制度、文化風俗的受創外籍勞工，都能在尊重與關懷的陪伴下，休養生息，調整腳步重新出發。

(二) 對人口販運被害人進行庇護保護安置服務：

運用社工專業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及積極協助推動防制人口販運相關工作，中心連2年獲得人口販運被害人保護團體的表揚，並參與人口販運防治監督聯盟，致力於推動人口販運的保護工作及修法。

(三) 提供移工權益諮詢及相關培力課程及活動：

為協助移工在臺灣能有穩定的工作及生活，以電話、線上及通訊軟體的方式，提供全國各地的移工相關權益諮詢，針對案情較為複雜或重大的案件，會以個案管理的方式開案進行深度服務。另外為培力移工相關職業技能，開設免費的華語學習、照顧訓練、法令宣導...等，並舉辦支持性團體，給予在異鄉工作的移工情緒支持和身心壓力舒緩。

(四) 多元文化交流活動辦理：

為促進國人彼此尊重跨文化的價值觀差異，以及學習欣賞各國的多元文化之美並撫慰移工思鄉之情，歷年來舉辦

各國移工文化歡慶活動、移工運動會及移工禪繞畫展覽等活動，表達對多元文化的尊重，也讓國人更認識在臺工作外籍移工的境況，同時藉由交流和作品欣賞的方式，促進移工與臺灣社會與文化的跨國交流。

(五) 培力社工專業與跨領域學生：

除了培力各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暨研究所的社工實習學生，運用社工專業知識在弱勢移工領域，並帶領大學跨系所服務學習課程學生，讓不同系所的學生除了可與不同文化背景的移工互相交流，更可運用所學或專長，設計多元創新的服務計畫，帶領移工們一起參與自己所設計的活動，更能認識移工在臺灣的處境和困難，並在活動中促進多元文化的融合。

(六) 社會倡議及經驗交流：

不定期參與勞動部、各地方縣市政府所舉辦的業務交流、學者專家、草案立法與修法...等各項會議，透過實務經驗的累積，向政府相關單位提出反應與建議，督促相關單位進行改善，保障弱勢勞工的權益、基本人權和拓展相關福利資源。

二、服務至今累積的具體成效

(一) 外籍移工庇護中心具體成效：

本中心2002年承辦經營管理「外籍勞工庇護中心」迄今，庇護安置量總計1,410人次之不同國籍、宗教、文化

背景的求助女性外籍勞工。藉著第一線服務外籍勞工，持續檢討並修正現存的保護措施，除了落實中心宗旨，使外籍移工基本生活獲得維護、權益得到尊重與保障，另一方面依據本中心庇護的經驗，瞭解外籍勞工處境與需求，整合其他實務工作所觀察到的當今外籍勞工所面臨的困境，對政府單位提出建言，期待藉由促進制度和結構面的調整，改善勞資雙方的困境，以因應社會現階段需求。過去六次評鑑，本庇護中心的服務均得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評鑑為特優等及甲等。評鑑成績分別為：99年93分；100年91.6分；102年甲等；104年特優等；106年特優等；108年90分。

(二) 對人口販運被害人進行庇護保護安置服務：

庇護中心歷年來提供99人次的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保護，對於勞力剝削及性剝削的案件進行心理支持、陪同訴訟、經濟補助、就醫、工作許可申請及就業前準備...等，同時將這些陪伴及協助被害人的經驗整理，與人口販運防治監督聯盟的夥伴一起對相關議題進行倡議和推動人口販運防治法的修法中。

(三) 提供移工權益諮詢及相關培力課程及活動：

歷年來本中心協助20,529人次（從104年到109年底的統計）的移工相關權益諮詢，以及深度開案服務共780位移工，移工不論在何地都可以使用電話或通

訊軟體向雙語專員進行諮詢或求助，也協助移工向雇主或仲介進行雙向溝通，避免因溝通不良而產生的勞資爭議。中心舉辦移工各項訓練課程、宣導活動及支持性團體共計有22,017人次參加，除了增加移工技職能力之外，也提供移工在放假休息時，能有正向的學習和休閒機會。

(四) 多元文化交流活動辦理：

本中心承辦多場移工文化活動，讓各國移工在母國具有意義的節日時，撫慰思鄉之情並能讓臺灣民眾更瞭解母國的風俗文化，辦理移工運動會共250人參加，經由移工與民眾一起組隊進行運動賽事，促進多元文化的友善運動空間，同時透過各國的才藝表演和家鄉美食，作為跨國多元文化的交流並彼此接納。另為促進社區民眾與移工的多元文化交流，舉辦移工禪繞畫展活動，藉由作品的展示與互動活動，能讓移工增加成就感及自信心，並讓約350位的社區居民能更認識各國移工的文化，也藉由跟移工的互動活動，增進彼此的良好關係。

(五) 培力社工專業與跨領域學生：

近年來移工在臺灣的總人數已突破70萬人，藉由接受各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暨研究所的社工實習學生的申請，共計已帶領59名大學部及研究所的學生進行移工業務實習，在實習的過程中學生除了能應用學校所學的社工專業知能，也

在與移工接觸的過程中更瞭解弱勢移工的處境，並能將此實習經驗與學校同學分享，讓更多人重視此議題。持續與政治大學的跨系所的服務學習課程合作，持續8年共76名學生參與，可以看到本地學生透過服務學習的參與，更加瞭解移工的生活文化風俗，以及獨特而充滿意義的生命故事。

(六) 社會倡議及經驗交流：

透過服務經驗的累積，對於政府的移工政策及相關法律條文，反映各項問題及建議，參與兩公約國際審查跨部會會議、非本國籍兒少特殊個案討論會議、就業機構收取期滿轉換及續聘收費會議，並與聯盟夥伴一起舉辦人口販運防制法修法公聽會...等，闡述服務經驗與提供相關建議。另也參與國際交流會議，每年定期與JESUIT CONFERENCE of ASIA PACIFIC Migration Network (簡稱JCAP) 進行跨國交流會議，對於亞洲地區（包含印尼、越南、菲律賓、臺灣、日本、韓國及澳洲）移工的相關問題及現況，進行多天的參訪和經驗交流，並建立線上交流網絡，隨時對各國移工的重大問題及現況進行意見交換與資訊分享。

伍、漁工服務

一、投入服務的核心行動

2017年10月開始迄今關心來自東南亞國家的外籍漁工，募集社會的愛心資

源，提供給外籍漁工禦寒物資，以及直接個案服務；用行動服務方式，提供外籍漁工即時的服務與協助，紓緩勞資的緊張對立氣氛，促進漁工的人權及勞權權益保障。主要提供電話諮詢、個案服務、支持性團體暨宣導活動，包括法令宣導及諮詢服務（法規、基本薪資、移工在國外工作證明文件，勞保，母國保險，規定獎金、轉換雇主、協助翻譯、職災、直聘、勞動契約滿期轉出，活動消息等），同時連結各界的資源，協助解決外籍漁工的種種問題。

二、服務至今累積的具體成效

(2017-2020年服務成果)

(一) 關懷服務：

服務隊至21個漁港的次數共606次，關懷服務漁工：印尼籍3,681人次，越南籍493人次，菲律賓籍249人次，共計4,423人次。

(二) 諮詢服務：

共計服務1,150人/1,931人次（含電話、FB、信箱、LINE、現場諮詢）。

(三) 個案服務：

共計服務150人/318人次。

(四) 組訓培力：

透過支持性團體和組訓(3~5人)培力外籍漁工在法律、衛生、職業安全等自我權益的認知，已舉辦30場次共計1,746人次的參與。

(五) 外籍漁工需求調查：

2019年間調查了103名外籍漁工的勞動實況，了解漁港的漁工及工作環境，蒐集服務需求資料，擬訂2020年服務策略。

(六) 物資發送暨勞權宣導服務：

共計發送4,771人次，提供外籍漁工棉被、外套、帽子、襪子、保暖衣、保暖褲、泡麵、餅乾、米、麵條、食用油、醬油等物資給有需求的外籍漁工，並進行勞權宣導和溫暖的服務關懷，建立漁港的外籍漁工服務關係。

(七) 培力助人工作坊：

透過個別培力和培力助人工作坊，讓漁工了解自身的權益及協助的管道，當遇到困境時如何運用培力時所得到的資源管道，來協助自己面對及處理問題，避免自己陷入困境而影響自己的權利。同時能將所學習到的法令知識和經驗來幫助其他漁工，提升漁工助人的意願和能力。共計辦理18場124人參與。

(八) 個案與同鄉的經驗分享：

邀請曾受新事協助庇護過的個案，與同鄉漁工分享，如何在受到不平等待遇時的求救管道及處理方法過程。讓漁工們彼此交流，發掘問題，同時看到個案維護自身權益後的改變，並成為助人者，進一步達到自助助人的效果。讓其他同鄉漁工能夠更加信任新事對於他們的服務與協助。

(九) 案例分享(培力後的改變)：

1.漁工困境：漁船在下午時出港，

工作直到半夜才返航，卻只能休息短暫的三到四個小時，常在上午八點左右再度被叫醒，進行整理漁具等工作，為下午的出航做準備。船上長時間連續性的工作，使漁工們常常直接飲用未煮開的冷水，因而常常腹瀉、不適。除此之外，雇主每天僅提供兩餐且份量不足，在高張力的勞動環境下餓著肚子工作，而他們想用瓦斯爐自行煮食卻遭到雇主斷然拒絕。

2.宣導與培力之後：(1) 漁工勇敢向雇主與仲介提出自己的意見及需求。(2) 仲介告知漁工證件需要更換資料，卻要向他收取2000元文件費，但漁工知道這是一筆不該存在的費用而拒絕，仲介與他交涉多次，後因而知難而退。(3) 漁工也向雇主溝通提出延長休息時間、改善伙食的意見。

3.改變：後來，當新事工作人員再次見到漁工時，漁工仍在原來的漁船上工作，雇主與仲介已不再會有不合理的要求，也提供充足的食物與改善飲用水換成瓶裝礦泉水。

4.影響：漁工學習到正確勞動法令資訊，並為自己挺身而出，進而改變自己與工作夥伴的處境。